



Taiwan
Economic
Forum

政策紀實 FACT

政策焦點

政策紀實

特別報導

名家觀點

經建專論

活動紀實

政策快遞

台灣景氣概況

經濟統計

重要財經政策紀實

國發會綜合規劃處

 行政院院會通過「國際金融業務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103年10月2日行政院院會通過金管會與中央銀行會銜擬具的「國際金融業務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本次修正旨在擴大保險業商機及金融服務之完整性，在自由化、國際化與前瞻性的核心理念下，開放保險業在中華民國境內設立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修正內容對增進我國保險市場國際競爭力甚有助益。

 行政院院會通過「產業創新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103年10月2日行政院院會通過「產業創新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經濟部表示，現行「產業創新條例」提供公司研發投資抵減，惟對無營業獲利的公司，其研發支出無法於當年度抵減，降低獎勵美意。本次修正係針對我國現行員工分紅入股、員工現金增資認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員工獎酬工具，在符合一定要件下，公司員工及技術所有人取得股份得適用緩繳所得稅，有助於公司引進外部新技術。

 前瞻規劃人口政策，因應高齡社會衝擊。103年10月2日國發會於行政院院會進行「中華民國人口推計（103至150年）」報告時表示，人口是國家的基本組成要素，亦是人力、人才的來源，人口現況及未來發展趨勢的掌握，可做為各項公共政策擬訂的重要指標。未來政府將依據本次推計結果，

規劃前瞻性人口政策，並在提高生育率、提高婦女勞動參與率、年金改革及延後退休年齡等方面加強推動。



成立跨部會連結機制，解決國內產學落差現象。103年10月8日教育部於行政院院會進行「跨部會產學連結平台規劃」報告，鑒於目前各部會推動的各項產學合作計畫資源分散，政府將成立跨部會的產學連結機制，藉「由上而下一盤點與整合跨部會產學資源」及「由下而上—彙集與反映區域產學合作需求」兩大運作原則，強化產學資源的整合與溝通協調功能，進而滿足產業界人才需求。



協助農漁業經營融資，輔導農業升級轉型。103年10月16日農委會於行政院院會進行「農業金融管理與輔導成效」報告時指出，促進農業發展，照顧農漁民生活，是政府責無旁貸的責任，政府應盡所能提供農漁業經營融資，輔導農業升級轉型。未來政府除加強農業政策性專案貸款及農業信用保證能量外，也將持續強化對農漁會信用部各項監理與輔導工作，以協助經濟能力相對弱勢之農漁民並提升農業競爭力。



推動商業創新與科技應用，擴大商業服務業市場。103年10月23日經濟部於行政院院會進行「推動我國商業創新與科技應用」報告時表示，政府在積極推動商業創新與科技應用政策下，近3年來技術擴散產生總授權金額3.88億元、技術服務相關服務收入1.97億元、促進整體投資達1,736.88億元，對擴大我國商業服務業市場成效顯著。未來將持續推動第三方支付服務，促成相關法制調適及健全資安，善用物流、電子商務、連鎖加盟布局海外市場等業務，全力促進我國商業服務業發展。



行政院院會通過「勞動基準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103年11月6日行政院院會通過「勞動基準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本次修正係將勞工工資、退休金及資遣費的債權受償順序提高到與第一順位抵押權相同，同時擴大積欠工資墊償基金墊償範圍，並加強雇主退休準備金提撥的責任，將有助於解決

勞工遭遇關廠歇業或大量解僱時被雇主積欠工資、退休金與資遣費的問題，以合理保障勞工基本權益，促進社會安定。

 **融入國際經濟整合，產業升級轉型刻不容緩。**103年11月6日經濟部於行政院院會進行「產業升級轉型行動方案」報告時表示，該方案規劃「維新傳統產業、鞏固主力產業、育成新興產業」三大主軸，以及「推高值/質－提升產品品級及價值、補關鍵－建構完整產業供應鏈體系、展系統－建立系統解決方案能力、育新興－加速新興產業推動」四大發展策略，鼓勵企業提升智慧、綠色及文創的高質化產業內涵；同時，針對產業轉型升級需要，搭配修正租稅、資金、土地、科技預算、人才及環境建置等政策工具以為配套。

 **建設臺中港成為自由貿易港區，繁榮地方經濟。**103年11月6日交通部於行政院院會進行「臺中港重大交通建設」報告時表示，政府密切整合港、市相關建設推展觀光事業，並持續擴充港埠基本設施，以促進消費進而帶動地方發展，兩岸直航旅客量也屢創新高，對於整個大臺中地區的繁榮有很大的幫助。未來政府將如期如質完成相關重大交通建設，以活絡港區周邊產業及繁榮地方經濟。

 **行政院院會通過「銀行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103年11月13日行政院院會通過「銀行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金管會表示，為鼓勵銀行發展國內債券類金融商品，提升銀行投資動能，本草案修正要點包括：刪除銀行發行金融債券係為供給中、長期信用及最低還本期限之規定；授權主管機關對於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之相關事項訂定辦法規範；將銀行轉投資總額及投資非金融相關事業之總額上限，計算基礎修正為「淨值」，以反映公司經營狀況及資本實力。

 **立法院三讀通過食管法，推動新制遏止不法。**103年11月18日立法院三讀通過「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明定食品業者違法添加、摻偽、假冒致人於死者，最高可罰新台幣20億元，且剝奪不法利得，不受

刑事罰限制。預期新制上路能夠遏止不法，以維護民衆食品安全衛生及消費權益。



行政院院會通過「金融消費者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103年11月20日行政院院會通過「金融消費者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該法修正內容有助於強化金融消費者保護，促進金融服務業健全發展。本草案修正要點包括：增訂金融服務業應訂定業務人員酬金制度並提報董（理）事會通過；增訂金融服務業初次銷售之複雜性高風險商品應報經董（理）事會或常務董（理）事會通過等。



掌握產業競爭優勢，打造屏東農業科技園區成為觀賞魚產銷基地。103年11月27日農委會於行政院院會進行「我國觀賞水族產業推動情形」報告時表示，為提升觀賞水族產業競爭力，政府將加速推動屏東農業科技園區與國際接軌，以亞太水族中心為觀賞水族產業發展核心，鏈結周邊衛星漁場及其關聯產業，檢討產業發展相關法規，強化商品多樣性，並加強輔導業者拓展全球市場，為我國農業找到更好的發展機會。



行政院毛院長赴立法院進行施政口頭報告。103年12月12日毛院長赴立法院進行施政報告（口頭報告），提出「聆聽反省，調整步伐」、「實現『社會正義、環境永續、經濟繁榮』的台灣」、「謙卑承擔務實前行」等綱要。毛院長指出，未來政府應瞭解涵蓋實體世界與新興網路世界的完整民意，並在傳統的實體世界與新興的網路世界之間建立橋梁；同時，針對不同世代與群體，以「為年輕人找出路、為老年人找依靠；為企業找機會，也為弱勢者提供有尊嚴的生存環境」做為政府施政的努力目標。



行政院院會通過「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落實住宅租金補貼政策。103年12月18日行政院院會通過「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本草案修正要點包括：房屋所有權人將房屋出租予依本法規定接受政府住宅租金補貼者，於房屋出租期間所獲得租金中之政府補貼額度部分，免併入綜合所得

總額課徵所得稅。內政部表示，本次修正可落實住宅租金補貼政策，提高房東出租住宅意願，以協助無力購屋的家庭居住於適居的住宅。

 行政院院會通過「104年國家發展計畫」。103年12月24日行政院院會通過「104年國家發展計畫」。國發會經衡酌國內外機構預測，並考量國際經濟不確定因素及國內各項發展條件，訂定104年經濟成長率3.1%至3.7%、失業率3.8%至3.9%之間、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率不超過2.0%，做為共同努力的目標。毛院長提示各機關，104年全球經濟可望溫和成長，有利國內經濟復甦；惟國際經濟仍面臨若干不確定因素，相關機關務必密切持續關注，妥適因應，共同努力達成各項目標。

 立法院三讀通過「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103年12月26日立法院三讀通過「所得稅法」第14條之2修正案，將證券交易超過10億元大戶課徵證券交易所稅規定，修正為自107年1月1日起實施，政府將持續觀察我國資本市場之發展情形，以做為未來檢視並推動該制度之參考。